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ST南卫 公告编号:2024-004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李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8,841,0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63%。公司控股股东李平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李永平先生、李永中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6,560,4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69%。本次质押后,李平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59,4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9.98%,占公司总股本的20.31%,李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永平先生、李永中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59,400,000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3.50%,占公司总股本的20.31%。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李平先生通知,李平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给山东舜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李平	是	23,400,000	否	否	2024.1.31	2024.10.24	山东舜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69%	8.00%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23,400,000	–	–	–	–	–	19.69%	8.00%	–

2、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李平	118,841,048	40.63%	36,000,000	59,400,000	49.98%	20.31%	0	59,400,000	0	6,330,000
李永平	9,639,338	3.30%	0	0	0	0	0	0	0	0
李永中	8,080,029	2.76%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36,560,415	46.69%	36,000,000	59,400,000	43.50%	20.31%	0	59,400,000	0	6,330,00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未来一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5,9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31%,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49.98%,上述股权质押融资余额为11,500万元。控股股东本次质押融资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控股股东李平先生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质押人李平先生将以自身股票红利、股份减持、投资收益及其他收入等自筹资金,采取部分提前还款等措施积极应对。

2.2020-2022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平及其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累计发生额合计35,903.25万元。其中,2020年借款发生额为9,200.00万元,占上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31%,年末未形成余额;2021年借款发生额为13,500.00万元,占上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9.37%,年末未形成余额;2022年借款发生额为13,203.25万元,占上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0.92%,年末资金占用余额为4,200.00万元。截至2023年4月,占用本金及利息已全部归还。本次股份质押融资非用于解决上述情形。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控股股东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控股股东本次质押不会对股东向上市公司委派董事席位产生影响,不影响股东与上市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对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会产生影响;

(3)控股股东不存在必须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4-017
债券代码:127047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补充质押及部分解除质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伟先生关于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解除质押业务及刘进先生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1月30日,陈伟先生将其质押给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金汇")的15,822,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质押。2024年1月31日,刘进先生将3,5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相关质押的登记手续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

一、股东股份补充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刘进	是	1,600,000	5.16%	0.42%	否	是	2024年1月31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华西证券	补充质押
刘进	是	500,000	1.61%	0.13%	否	是	2024年1月31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华西证券	补充质押
刘进	是	1,400,000	4.51%	0.36%	否	是	2024年1月31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华西证券	补充质押
合计	/	3,500,000	11.28%	0.91%	/	/	/	/	/	/

刘进先生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陈伟	是	15,822,000	52.64%	4.11%	2023年12月27日	2024年1月30日	银河金汇
合计	/	15,822,000	52.64%	4.11%	/	/	/

(三)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2024年2月1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被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刘进	31,016,189	8.06%	20,314,142	23,814,142	76.78%	6.19%	0	0.00%	0	0.00%
陈伟	30,055,597	7.81%	17,422,000	1,600,000	5.32%	0.42%	0	0.00%	0	0.00%
吴志雄	30,421,897	7.90%	17,759,996	17,759,996	58.38%	4.61%	0	0.00%	0	0.00%
合计	91,493,683	23.77%	55,496,138	43,174,138	47.19%	11.21%	0	0.00%	0	0.00%

注:1、上述限售股不包含高管锁定股;

2、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的股份是否会出现平仓的风险等其他说明

刘进先生、陈伟先生、吴志雄先生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经营业务回款、分红、投资收益、其他收入等,其资信状况良好,质押股份风险可控。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进、陈伟、吴志雄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采取积极的措施补充质押。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清越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3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一、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近日,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937957840080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用结算账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业务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等,如经评估发现或判断存在不利因素,将及时通报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均有权进行监督和定期检查,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并计划后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理财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3107 证券简称:上海汽配 公告编号:2024-002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1月30日、1月31日、2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1月30日、1月31日、2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亦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公司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1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4-004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本数),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本数),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独立董事就本次回购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2023年11月7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本次回购。2023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截至2023年11月13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3,56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3,56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8%,最高成交价为7.6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2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0,050,32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过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一)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未在下列期间内实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和董事会的授权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24-006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公司获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以下简称"鸡西分公司")收到阿哌沙班的《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表明该原料药已符合国家相关原料药审评技术标准,在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后,可在国内市场进行生产销售,将进一步丰富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产品线,有助于拓宽公司的业务领域。

2、药品的生产和销售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近日,鸡西分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化学原料药名称:阿哌沙班

通知书编号:2024YS00071

登记号:Y20220000465

化学原料药注册标准编号:YBY60462024

包装规格:2kg/件

有效期:24个月

生产企业: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经审查,本品符合原料药审批的有关规定,批准生产本品。质量标准、包装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

通知书有效期:至2029年1月30日

二、药品的其他情况

阿哌沙班是一种抗血栓形成药物,主要用于防治静脉血栓形成,预防心房颤动引起的全身性栓塞等,被批准用于髋关节或膝关节择期置换术的成年患者,预防静脉血栓栓塞症(VTE)。米内数据显示,阿哌沙班片2023年上半年公立医疗终端销售额约2250万元,重点城市零售终端销售额约38万元。截至目前国内原料药登记状态为"A(已通过审评审批)"的厂家共35家。

2022年7月,鸡西分公司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递交的阿哌沙班原料药技术审评申请并获得受理。近日,鸡西分公司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该原料药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登记信息公示平台上显示状态为"A(已通过审评审批)"。

截至目前,公司在阿哌沙班研发项目上累计已投入研发费用697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阿哌沙班获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表明该原料药已符合国家相关原料药审评技术标准,在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后,可在国内市场进行生产销售,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有助于拓宽公司的业务领域,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上述批准通知书的取得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药品的生产和销售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电科网安 公告编号:2024-002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3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072,775,783.47	3,438,032,692.66	-10.62%
营业利润	351,604,984.11	324,538,478.93	8.34%
利润总额	350,903,457.75	328,090,511.33	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8,865,045.22	306,636,944.06	13.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015,118.39	263,372,647.23	14.2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124	0.3624	13.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8%	5.90%	增加0.5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632,628,163.96	7,566,748,883.08	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536,680,849.42	5,234,864,248.23	5.77%
股本	845,734,843.00	845,876,603.00	-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55	6.19	5.82%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情况

当前,百年变局加速演进,严重威胁国家安全、社会秩序、经济发展和国计民生安全,国家安全亟需可信赖的网络安全战略力量提供保障,数字中国战略、网络强国战略、密码强国纲要等国家级战略持续落地。2023年是中国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科网安"或"公司")快速响应国家网络安全发展趋势,积极落实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工作部署要求,坚持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坚持以密码为核心的数据智能安全服务商的战略定位,聚焦密码、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三大业务,持续推进公司战略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以新修订的战略规划为指引,不断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加速业务转型和业务结构调整。公司密码业务优势持续巩固,横向拓展能源、金融等已有市场,争取保险、石油、煤炭等新用户;以密码服务为牵引实现10余个省市政务云密码服务化供给;在公安、医疗等行业以及车联网、跨境数据保护等新场景中实现密码融合应用。公司网络安全能力加速打造,持续完善以信创为核心的网络安全产品体系;网络安全服务核心平台完成打造,北京、广州两地网络安全运营服务平台上线运营。公司数据安全业务培育成效初显,参与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数据安全风险监测等十余个国家、行业标准制定工作,在多个国家部委和大型企业用户实现试点项目落地。全年毛利率明显提升,收入分布更加均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886.50万元,同比增长13.77%。

(二)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763,262.82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0.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53,668.08万元,较期初增长5.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6.55元,同比增长5.82%。

(三)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3年公司营业总收入比去年同期减少10.62%,营业利润比去年同期增长8.34%,利润总额比去年同期增长6.95%,扣非净利润同比增长14.29%,主要系公司全面提升技术产品能力,在密码、数据安全等领域实现新市场持续突破,自有产品营销占比显著提升,公司整体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无。

四、其他说明

无。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688353 证券简称:华盛锂电 公告编号:2024-004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4年1月31日,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97,056股,占公司总股本159,500,000股的比例为0.248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2.75元/股,最低价为23.8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687,36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的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50元/股(含)。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2023年9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0)。

二、公司实施回购方案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59,500,000股的比例为0.043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5.50元/股,最低价为23.8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93,5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1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97,056股,占公司总股本159,500,000股的比例为0.248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2.75元/股,最低价为23.8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687,36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4-023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7,77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云南今飞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今飞铝业")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使用不超过1,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云南飞速汽车轮毂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飞速")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关于同意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97号),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数99,771,023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8,809,319.6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932,531.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09,876,788.6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2月26日全部到位,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23]10443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按照规定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由公司及子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中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情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低碳化高性能铝合金挤压型材建设项目	63,686.85	40,988.68
1.1	年产8万吨低碳铝合金棒建设项目	13,201.80	8,770.00
1.2	年产5万吨新能源汽车用低碳铝型材及制品技改项目	34,488.72	20,018.68
1.3	年产5万吨低碳工业铝材及制品技改项目(一期项目)	15,996.33	12,200.00
2	偿还银行贷款	9,999.00	9,999.00
合计		73,685.85	50,987.68

三、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情况

云南今飞铝业、云南飞速作为募投项目"年产8万吨低碳铝合金棒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7,77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云南今飞铝业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云南今飞铝业100%股权;拟使用不超过1,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云南飞速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借款的进度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需求推进。

四、本次增资和提供借款对象的情况

(一)云南今飞铝业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4年1月4日

2、注册地点: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区白水镇王官村民委员会曲靖高新区白水片区工业大道22号

3、法定代表人:赵柯

4、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轮毂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新材料技术研发;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指标:因云南今飞铝业成立不满一年,暂无相关财务数据。

(二)云南飞速汽车轮毂制造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9年8月9日

2、注册地点: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胜境街道四屯社区四屯村

3、法定代表人:赵柯

4、注册资本:16,000万人民币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汽车轮毂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模具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76.99	23,754.28
负债总额	3,752.38	9,291.36
净资产	14,424.62	14,462.92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208.47	16,534.48
净利润	-508.40	38.30

五、本次增资和提供借款事项的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及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六、本次增资和提供借款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事项系为满足募投项目实施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推进,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2024年2月1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是基于募投项目"年产8万吨低碳铝合金棒建设项目"的实际建设需要,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7,77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云南今飞铝业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使用不超过1,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云南飞速汽车轮毂制造有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推进,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今飞凯达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今飞凯达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4-022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对募投项目"年产8万吨低碳铝合金棒建设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关于同意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97号),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数99,771,023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8,809,319.6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932,531.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09,876,788.6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2月26日全部到位,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23]10443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按照规定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由公司及子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中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情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低碳化高性能铝合金挤压型材建设项目	63,686.85	40,988.68
1.1	年产8万吨低碳铝合金棒建设项目	13,201.80	8,770.00
1.2	年产5万吨新能源汽车用低碳铝型材及制品技改项目	34,488.72	20,018.68
1.3	年产5万吨低碳工业铝材及制品技改项目(一期项目)	15,996.33	12,200.00
2	偿还银行贷款	9,999.00	9,999.00
合计		73,685.85	50,987.68

三、部分募投项目本次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相关情况

(一)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情况

"年产8万吨低碳铝合金棒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前:实施主体	变更前:实施地点	变更后:实施主体	变更后:实施地点
年产8万吨低碳铝合金棒建设项目	云南飞速汽车轮毂制造有限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工业园区胜境街道四屯社区	云南飞速汽车轮毂制造有限公司、云南今飞铝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工业园区胜境街道四屯社区、云南省曲靖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白水片区

为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云南今飞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今飞铝业")为"年产8万吨低碳铝合金棒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云南今飞铝业公司所在地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除上述调整外,"年产8万吨低碳铝合金棒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等均不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办理项目建设所需的各方面的审批或备案手续。

(二)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名称	云南今飞铝业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赵柯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住所	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区白水镇王官村民委员会曲靖高新区白水片区工业大道22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轮毂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新材料技术研发;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今飞铝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本次募投项目有关事项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规模、投资方向、募投项目建设内容,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和管理,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和制度的等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2024年2月1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事项有利于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今飞凯达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今飞凯达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4-021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2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1月26日以电话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群芳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3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

(二)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推进,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4-020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2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1月2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葛炳灶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8名,亲自出席董事8名,其中叶龙勤先生、虞希清先生、王亚卡先生、胡剑锋先生、屠迪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事项有利于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事项。

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是基于募投项目"年产8万吨低碳铝合金棒建设项目"的实际建设需要,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7,77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云南今飞铝业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使用不超过1,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云南飞速汽车轮毂制造有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